



亚米酒店

NEEQ: 873188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Yami Hotel Management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2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0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3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6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0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饶莉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饶莉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公司董事会对其表示理解和认可，尊重其独立判断，认为该审计意见客观反映了公司面临的实际情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对公司的影响。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行业 and 市场竞争风险	<p>本公司所处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公司在行业中属于中小规模，竞争对手包括知名连锁经济型酒店和各类中档商旅酒店。部分竞争对手拥有较强的资金实力、管理经验，形成了一定的规模效应。公司目前的综合服务能力、运营规模、客户辐射区域等仍与知名企业相距甚远。同时各类社会资本、大型酒店集团对本公司所处地区、行业投资介入，有可能对公司市场占有率和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自身不同品牌产品的特点及对区域细</p>

	<p>分市场的发展状况的研究,进一步开发不同品牌的直营店,提升公司市场份额及品牌影响力。</p>
<p>营运成本上升的风险</p>	<p>公司所处行业是一个“资金密集型”和“劳动密集型”行业。公司营业成本中主要组成部分的酒店租金和人员薪酬总体上都呈上升态势。一方面,公司现有部分酒店处于市中心,租金上升趋势较明显。另一方面,国民平均收入水平的提高及服务行业日趋激烈的人才竞争等因素推动公司人力资源成本的上升。</p> <p>应对措施:(1)、公司直营门店租赁,将尽可能同业主签订长期租赁合同,相对锁定租赁价格和租赁价格增长幅度。(2)、优化公司人力岗位配置,提升人工效能和公司人员效率。(3)、公司将提高服务质量并加大营销力度、提高酒店入住率,推动公司业务收入增长,降低营运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p>
<p>不可抗力及突发性事件的风险</p>	<p>受行业自身特性影响,酒店行业经营业绩对不可抗力和突发事件的反应较为敏感。如经济形势变化或者自然灾害、公共危机、重大疫情等不可抗力或突发性事件,可能会给整个行业造成冲击,从而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酒店作为社会公共场所,可能发生火灾、客人受意外伤害、财产损失等情况,若意外发生,可能会对公司财产及顾客的人身、财产造成损害,将对公司在经营、声誉和收益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1)、公司将针对火灾、客人受意外伤害、财产损失等意外情况,逐步建立意外事件紧急预案,从制度上系统强化公司全员的安全意识和意外事件紧急应对方法和要点。(2)、强化公司对门店核心人物店长的培训,尤其是对其进行酒店安全方面内容的培训。有条件的地方,进行门店全员消防安全实习。</p>
<p>租赁物业期满续约风险</p>	<p>公司运营的酒店场所均通过租赁取得,公司及各子公司与物业出租方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已租赁物业未能成功续期的风险较小。部分物业到期后,可能由于竞争对手的出现或业主可能将物业转作其它用途以获取更高的收益,公司存在所租物业在租赁物业期满未能续约的风险。</p> <p>应对措施:(1)、公司将继续践行维护公司和业务的良好关系,往公司业务和业主共同成长的方向努力。(2)、公司门店所处城市或区域可替代物业较多,公司某门店物业难以续期,不会对公司造成实质重大不利影响。</p>
<p>所租赁房屋涉及的风险</p>	<p>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无自有土地使用权及房产。其中租赁的武陵区洞庭大道 420 号城北办事处大楼及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613 号建筑面积 1010.02 m²的建筑未取得出租方对其房屋合法权属证书。另外,根据公司提供的租赁物业权属证书,长沙德政园店的经营用物业的权属书记载用途与实际用途不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或子公司未曾出现因承租物业权属瑕疵或租赁用途与该物业的规划用途不一致受到过行政部门要求整改或行政处罚,也未发生过因该等不符的原因导致租赁合同无效的判决。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因租赁房产权属瑕疵导致经营损失的情形。但是,仍然不能排除由于公司租赁房屋存在出租方对其房屋合法权属有效证明的瑕疵,或租赁用途和规划用途不一致,导</p>

	<p>致相关门店的经营被迫中止的可能。同时，如果相关门店的经营被迫中止，将会对本公司的业务及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1）、公司努力践行从源头控制门店所租房产的权属完整性，做到优先租赁权属完整的房产。（2）、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源出具《承诺》明确表示：“如因所租赁房产权属瑕疵或租赁用途与该物业的规划用途不一致出现重新选址开业的，则自相关各酒店门店停业后，本人将对公司或子公司停业造成的损失予以全额补偿，用于支持其搬迁及开设新店。同时，本人将按照相关门店停业之日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金额和停业期间进行折算向公司或子公司提供补偿，用于弥补公司或子公司停业期间的营业损失”。</p>
<p>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p>	<p>截至报告期末，刘源直接持有本公司 10 万股，占公司股份的 1.23%。刘源通过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69.14%股份，刘源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70.37%的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目前，刘源在本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可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重大人事、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利润分配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股权的相对集中削弱了中小股东对公司管理决策的影响力，有可能会影响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p> <p>应对措施：（1）、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规范治理意识并认真履行法人义务和严谨行使法人权利；完善董事会经营决策机制，重大经营决策由董事会讨论决定；建立、完善公司规范化管理体系，建章立制，形成规范；建立、完善公司风险控制机制，形成风险预测、风险评估、风险预防及风险控制的管控体系，确保公司合法经营、诚信经营。（2）、加强职业团队建设，确保公司各项业务规范化运作。</p>
<p>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的风险</p>	<p>2020 年初突然爆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因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住宿，酒店作为人员密集流动场所，会引起人员大范围聚集。为避免引发不必要的疫情传播恐慌情绪，同时也为了顾客的人身安全和政府治理需要，公司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在疫情爆发期间关闭了公司的营业场所，疫情严重时期公司全部停止营业，对公司经营产生了较大影响。2022 年部分地区业务仍然受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出租率尚未恢复到疫情爆发前的水平。</p> <p>应对措施：自疫情发生以来，公司给予高度重视，根据政府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迅速反应，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开展并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公司第一时间成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对疫情防控工作进行综合部署。强化公司各部门人员管理，建立疫情信息汇报群；重点对外地返回人员提出明确要求，严格执行返回人员自行居家隔离 14 天的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各部门员工均未发现确诊或疑似病例。公司对经营场所进行严格消毒，确保经营环境干净、卫生。经过一段时间的运营，酒店出租率稳步提升，但受疫情影响，出租率尚未恢复到疫情爆发前的水平。</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亚米酒店	指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亚米酒店有限	指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公司的前身
丹阳路店	指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柏子园店
体育中心店	指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兴民街店
诗墙店	指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沅安路店
步行街店	指	湖南优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亚米	指	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长岭店	指	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岭分店
芙蓉广场店	指	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芙蓉广场分店
德政园店	指	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德政园店
湖南星禾	指	湖南星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星栈店	指	湖南星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星栈分店
子公司	指	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南星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要得实业	指	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报告期、年度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开源证券、主办券商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所确定的公司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内在联系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nan Yami Hotel Management Co.,Ltd.
	YOME
证券简称	亚米酒店
证券代码	873188
法定代表人	刘源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李知颖
联系地址	长沙市芙蓉区文艺路街道五一大道 417 号 401
电话	0736-2911666
传真	0736-2911666
电子邮箱	Li7pin7@163.com
公司网址	yomeinn.com
办公地址	长沙市芙蓉区文艺路街道五一大道 417 号 401
邮政编码	415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 年 1 月 6 日
挂牌时间	2019 年 5 月 1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住宿和餐饮业（H）-住宿业（H61）-一般旅馆（H612）-一般旅馆（H6120）
主要业务	住宿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有限服务型酒店的连锁经营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8,1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刘源），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700698583593N	否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文艺路街道五一大道 417 号 401	否
注册资本	8,100,000	否
无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开源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宁兰华	查生怀
	5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494,013.15	18,599,896.37	-22.07%
毛利率%	-0.95%	14.9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47,488.63	-3,130,816.94	-204.9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65,772.25	-3,427,066.95	-47.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	-65.3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	-71.52%	-
基本每股收益	-1.1787	-0.3865	-204.97%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0,087,224.02	39,958,068.50	-24.70%
负债总计	36,408,524.27	36,731,880.12	-0.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21,300.25	3,226,188.38	-295.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78	0.40	-295.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6.70%	83.0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21.01%	91.93%	-
流动比率	0.23	0.23	-
利息保障倍数	-14.85	-5.46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5,144.88	82,713.17	7,776.79%
应收账款周转率	31.71	46.93	-
存货周转率	111.30	102.02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4.70%	-7.0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2.07%	10.78%	-
净利润增长率%	204.95%	-9.90%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8,100,000	8,1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823.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47,539.4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481,716.38
所得税影响数	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81,716.38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

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有限服务型酒店的连锁经营，致力于湖南区域有限服务型酒店直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门店共 7 家，其中经济型酒店品牌“友米连锁酒店”门店 7 家，管辖的门店为常德诗墙店、常德体育中心店、常德丹阳路店。湖南优米管辖的门店为常德步行街店。长沙亚米管辖的门店为长沙德政园店、长沙芙蓉广场店、长沙长岭店。

1、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立足于湖南市场，从经济型酒店入手，打造“优米连锁酒店”品牌，后继推出酒店品牌“星栈”。公司通过对两个自有品牌的市场定位，以用户体验为核心，向特定用户提供有限服务型酒店服务。

公司品牌定位如下：

(1) 友米连锁酒店

友米连锁酒店品牌是公司旗下经济型连锁酒店品牌，旨在给顾客提供价格低廉、服务优质、环境舒适、性价比高的住宿体验。友米连锁酒店品牌包括常德步行街店、常德诗墙店、常德体育中心店、常德丹阳路店、长沙德政园店、长沙芙蓉广场店、长沙长岭店。针对不同地区客户的不同需求分别设置了经济型房、标准间、浪漫圆床房等房型。

(2) 星栈

星栈品牌是公司旗下中端酒店品牌，星栈更注重酒店品质、顾客体验，客户群体主要为对住宿品质要求较高的商旅人士。星栈品牌包括长沙星栈分店，针对客户的不同需求设置了高级房、豪华房、行政间、主题房

2、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住宿服务。公司采取直销与分销等方式进行销售。直销模式，主要通过公司微信平台、线下等进行直接销售，客户主要为酒店会员及个人客户等。分销渠道主要采取第三方网购平台及旅行社分销。分销商与公司签订协议价格，公司根据订单量确认销售价格，分销商通过其销售渠道进行最终销售。目前公司分销商主要为国内各大团购网站及位于湖南及附近地区的各类旅行社。

2017-2022 年，随着国内电商平台的普及，公司主要采用分销模式下的线下及线上对外销售。未来，公司将继续致力于酒店品牌的建设与保护，完善以分销模式为主的多渠道销售模式，线上进行品牌推广、宣传、引流并开展部分产品销售，客商既可线上下单入住亦可线下体验的新型全方位复合式营销模式，融合传统经销和互联网销售的优势，提高品牌知名度和消费者对产品的认知。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074,960.24	13.54%	535,035.96	1.34%	661.62%
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
应收账款	465,070.94	1.55%	400,359.68	1.00%	16.16%
预付账款	408,346.79	1.36%	3,148,914.24	7.88%	-87.03%
存货	103,002.77	0.34%	159,903.10	0.40%	-35.58%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
固定资产	2,497,789.05	8.30%	2,194,985.70	5.49%	13.80%
在建工程	0.00	0.00%	360,912.76	0.90%	-100.00%
无形资产	0.00	0.00%	12,403.33	0.03%	-100.00%
商誉	0.00	0.00%	0.00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22,338,655.78	74.25%	32,224,783.83	80.65%	-30.68%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
应付账款	3,575,571.17	11.88%	5,847,256.06	14.63%	-38.85%
长期借款	13,680,000.00	45.47%	14,680,000.00	36.74%	-6.81%
未分配利润	-15,065,219.93	-50.07%	-5,517,731.30	-13.81%	-173.03%
资产总计	30,087,224.02	100%	39,958,068.50	100%	-24.7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同比增加 661.62%，主要原因为 2022 年 12 月收到关联方往来款 300 万元，导致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较大。所以本期末货币资金余额相较于上期末同比大幅度增加。
- 2、预付款项：同比下降 87.03%，主要原因为部分门店预付工程款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 3、长期待摊费用：同比下降 30.68%，主要原因为资产正常摊销 769.39 万元，因租赁合同终止产生的酒店前期装修费用损失 393.93 万元。
- 4、应付账款：同比下降 38.85%，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了部分工程款，应付工程款减少。
- 5、未分配利润：较上年减少 173.03%，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下降、营业外支出及利息费用上升导致利润亏损。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4,494,013.15	-	18,599,896.37	-	-22.07%
营业成本	14,630,999.31	100.95%	15,820,845.35	85.06%	-7.52%
毛利率	-0.95%	-	14.94%	-	-
销售费用	1,814,088.90	12.52%	2,834,412.24	15.24%	-36.00%
管理费用	2,451,199.27	16.91%	2,836,327.37	15.25%	-13.58%
研发费用	0.00	0.00%	0.00	0.00%	-
财务费用	629,125.74	4.34%	516,395.20	2.78%	21.83%
信用减值损失	-3,939.68	-0.03%	6,973.69	0.04%	-156.49%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
其他收益	0.00	0.00%	0.00	0.00%	-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26,676.51	0.14%	-100.00%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
营业利润	-5,054,455.37	-34.87%	-3,391,074.69	-18.23%	-49.05%
营业外收入	79,323.07	0.55%	423,641.67	2.28%	-81.28%
营业外支出	4,561,039.45	31.47%	55,318.17	0.30%	8,145.10%
净利润	-9,547,488.63	-65.87%	-3,130,816.94	-16.83%	-204.9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与上期相比减少了 410.59 万元，变动率为-22.07%，主要原因系 2022 年初湖南星禾由于租赁合同纠纷导致闭店，本期收入骤减；另 2022 年底因疫情开放导致疫情全面爆发，全市大部分地区生产生活全面停摆一个月，出租率大幅下跌，营业收入受此影响相应下跌。
- 2、销售费用与上期相比减少了 102.03 万元，变动率为-36.00%，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减少，第三方团购平台佣金相应减少。
- 3、营业利润：与上期相比减少了 166.34 万元，变动率为-49.05%，主要原因系闭店及新冠肺炎疫情开放导致疫情爆发影响公司收入，收入下降导致营业利润下降。

4、营业外支出：与上期相比增加了 450.57 万元，变动率为 8145.1%，主要原因系公司与中国外运湖南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签订和解协议，租赁合同终止，因此酒店产生的前期装修费等损失合计 454 万。

5、净利润：与上期相比减少了 641.67 万元，变动率为-204.95%，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下降、营业外支出及利息费用上升导致利润亏损。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4,335,299.27	18,360,155.87	-21.92%
其他业务收入	158,713.88	239,740.50	-33.80%
主营业务成本	14,516,968.04	15,670,376.77	-7.36%
其他业务成本	114,031.27	150,468.58	-24.22%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客房收入	14,335,299.27	14,516,968.04	-1.27%	-21.92%	-7.36%	-15.92%
商品收入	158,713.88	114,031.27	28.15%	-33.80%	-24.22%	-9.08%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常德市	7,684,516.72	6,267,451.25	18.44%	-22.35%	-3.59%	-15.87%
长沙市	6,650,782.55	8,249,516.79	-24.04%	-21.42%	-10.04%	-15.7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受闭店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会员和商务活动减少导致营业收入有所下降。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嘉联支付有限公司	3,464,678.80	23.90%	否
2	北京酷讯科技有限公司	3,407,654.34	23.51%	否
3	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3,121,144.60	21.53%	否

4	携程计算机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051,032.82	7.25%	否
5	北京微播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444,690.48	3.07%	否
合计		11,489,201.04	79.2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东莞市万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60,902.00	8.11%	否
2	常德市大爱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52,252.00	3.55%	否
3	湖南省五交化有限公司	152,123.00	0.98%	否
4	鼎城区谢家铺镇首成洗涤中心	151,000.00	0.97%	否
5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0,414.23	0.97%	否
合计		2,266,691.23	14.58%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5,144.88	82,713.17	7,77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296.04	-10,741,455.23	90.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1,539.40	7,532,311.13	-121.26%

现金流量分析：

1、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期相比增加 643.24 万元，变动率为 7776.79%。主要原因系：因年初闭店及年末疫情开放影响，公司经营困难，收入减少的同时支出减少，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883.26 万元，同比下降 49.67%；降薪降低成本导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减少 118.40 万元，同比下降 23.01%；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161.27 万元，同比下降 17.12%。综上，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 520.46 万元的同时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1163.71 万元，从而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公司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期相比增加了 973.72 万元，变动率为 90.65%。主要原因系：本期相较上期酒店装修导致的长期待摊费用的支出减少 976.38 万元，同比下降 90.67%，从而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3、公司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期相比减少了 913.38 万元，变动率为-121.26%。主要原因系：上期新增一笔 850 万借款，本期没有新增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变动率为-100.00%；公司本期偿还银行借款较上期增加 50 万，同比增长 100.00%；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 13.39 万元，同比增长 28.62%。综上，从而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住宿服务	2000 万	23,104,781.92	12,745,689.68	6,615,135.87	-1,229,668.50
湖南星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住宿服务	1200 万	16,698,495.15	688,404.81	61,196.60	-6,052,523.84
湖南优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住宿服务	400 万	6,413,392.40	4,398,613.74	2,659,045.59	-162,250.33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自投入酒店行业以来，一直定位于中国经济连锁酒店的投资和运营管理，收入来源主要是酒店客房收入；通过向广大消费者提供便捷舒适的酒店客房、餐饮服务，满足消费者的多样化需求，形成了以会员和商务为主、旅游休闲为辅的基础消费群体。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湖南经济连锁酒店品牌中具有较好的市场口碑和较强的竞争力。公司紧跟时代步伐，精心研究酒店行业发展潮流，准确把握并引领客户的需求，以“优雅优住”为品牌理念，满足客户的多样需求，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020 年初，我国发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重大传染疫情。为应对该重大疫情，各地政府采取了交通管控、封城、隔离、推迟复工日期等疫情控制措施，同时居民的商旅出行等受到一定程度限制。根据中国饭店协会的公开数据，本次疫情中，住宿业成为受损最为严重的行业之一。2022 年底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开放之后疫情全面爆发，全市大部分地区生产生活全面停摆一个月，公司旗下酒店受此次疫情开放影响住宿需求也出现阶段性下降，出租率和公司业绩受到一定程度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采取了以下措施：

1、加强成本及资金管控，降低流动性风险，化解了各项矛盾。

通过资金统筹及计划性管理，保障了疫情期间员工工资福利的每月正常发放，巩固了企业和员工的关系，通过合理性开支维持了企业正常运转，维护了客户、供应商和公司的关系。

2、充分利用疫情的优惠扶持政策，最大限度地减轻疫情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税收政策积极筹划，获得税收减免 5.8 万元。

3、配合经营恢复情况，研究与推进“轮岗轮休工作机制”，合理控制人力成本，减轻经营压力。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的经营能力。公司治理规范有序，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制度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公司整体经营状况稳定，财务状况健康，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年1月18日	9999年12月3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9年1月18日	9999年12月3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无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8,100,000	100.00%	0	8,1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100,000	100.00%	0	8,100,000	100.00%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8,100,000	-	0	8,1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	0	8,000,000	98.77%	8,000,000	0	0	0
2	刘源	100,000	0	100,000	1.23%	100,000	0	0	0
3									
合计		8,100,000	0	8,100,000	100%	8,10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刘源在要得实业占股 70%，为要得实业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要得实业成立于 2002 年 09 月 02 日，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700617089391W，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源，注册地为常德市武陵区城北办事处北正街社区朗州路 205 号，经营范围为家用电器、五金交电、汽车、装饰材料的销售；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要得实业持有公司 8,000,000 股的股份，占公司股份的 98.77%，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要得实业系公司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刘源，董事长、总经理，男，汉族，1983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1998 年 9 月至 2001 年 6 月，就读于常德市鼎城区第一中学，高中学历；
2001 年 7 月至 2002 年 12 月，自由职业；
2003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采购部，历任采购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0 年 1 月至 2017 年 10 月，就职于湖南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0 年 2 月至 2021 年 7 月，就职于湖南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城西分店，任负责人；
2010 年 2 月至 2020 年 5 月，就职于湖南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形象分店，任负责人；
2010 年 2 月至 2021 年 9 月，就职于湖南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沅安路分店，任负责人；
2011 年 5 月至 2021 年 9 月，就职于湖南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柏子园分店，任负责人；
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4 月，就职于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1 年 8 月至 2021 年 9 月，就职于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德政园分店，任负责人；
2011 年 8 月至 2021 年 9 月，就职于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芙蓉广场分店，任负责人；
2011 年 8 月至 2021 年 9 月，就职于湖南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兴民街分店，任负责人；
2012 年 7 月至 2020 年 9 月，就职于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 年 5 月至 2020 年 9 月，就职于湖南星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3 年 1 月至 2021 年 9 月，就职于湖南星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星栈分店，任负责人；
2014 年 5 月至 2021 年 9 月，就职于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岭分店，任负责人；
2006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常德市新的房地产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4 年 10 月 2020 年 9 月，就职于深圳市星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5 年 7 月至 2020 年 3 月，就职于深圳市星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监事；
2015 年 9 月 2021 年 1 月，就职于深圳市友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任监事；
2016 年 7 月至 2018 年 8 月，就职于深圳市星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
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8 月，就职于深圳月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任监事；
2017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源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83年11月	2021年3月22日	2024年3月21日
饶莉佳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否	1975年1月	2021年3月22日	2024年3月21日
李知颖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83年12月	2021年3月22日	2024年3月21日
潘淑娥	董事、副总经理	女	否	1969年11月	2021年3月22日	2024年3月21日
刘立兵	董事	女	否	1977年7月	2021年3月22日	2024年3月21日
李育昭	监事	男	否	1983年10月	2021年3月22日	2024年3月21日
何海霞	职工代表监事	女	否	1982年4月	2021年3月22日	2024年3月21日
刘蓉	监事	女	否	1981年11月	2021年3月22日	2024年3月21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无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	否	

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从1992年至今一直从事会计工作。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是	刘源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4		0	24
财务人员	9		0	9
销售人员	2		0	2
生产人员	63	3	0	66
行政人员	11		0	11
员工总计	109		0	11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14	14
专科	25	25
专科以下	70	73
员工总计	109	11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公司重视薪酬体系的建设，目前，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奖金、加班加点工资和各类津贴（包括学历补贴、职称补贴、工龄补贴等）等项目组成。公司在核定的工资总额内，根据公司的经济效益状况和考核分配结果确定工资分配制度、工资分配形式和工资支付水平。公司实行以结构工资为主的工资分配制度，工资分配遵循以下原则：

效益原则：公司效益决定职工工资分配水平，职工工资水平与企业经济效益相联系，并随企业经济效益增减而相应调整。

效率原则：按照“工资总额增长幅度低于企业经济效益增长幅度，职工平均工资增长幅度低于企业劳动生产率增长幅度”的原则控制工资增长。

公平原则：即坚持职工在相同工作区域、相同工作岗位、相同工作条件、相同文化技能、相同贡献积累、相同工作业绩、相同工资制度下的同工同酬的工资政策。

公司执行最低工资制度，即只要职工在法定工作时间内（含试用期）提供了正常劳动，支付给职工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最低工资标准不含加班加点工资等。

公司鼓励核心员工持股，激发员工创造性，增强员工归属感。

2、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员工培训体系，根据发展需要，采取内训与外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员工培训工，以提升员工的岗位技能水平和业务能力，保障员工的健康成长及公司的健康发展，广泛深入开展全员教育培训，全力构建学习型企业，打造学习型团队，培养和造就出一支满足公司需求、结构优化、素质一流、富于创新的人才队伍。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互相协调制衡的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制度的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1)、有限公司阶段三会建立及运行情况：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01 月 06 日设立。设立之初，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设有股东会、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未设董事会、监事会。公司的增资、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相关决议均得到全体股东的同意，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合法有效。但有限公司治理仍存在一定的瑕疵：未建立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相关制度等。

(2)、股份公司设立后三会建立及运行情况：2017 年 11 月 17 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相关的公司治理制度，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可操作性。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三会运作正常。公司三会会议记录要件齐备、内容完整、签署正常，相关会议文件保存完整；监事会能够依法发挥监督作用，具备法定监督职能。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自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公司的董事会会议。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2022年5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年6月20日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改了公司章程第二百〇五条。

报告期内，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章程无其他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2	2	2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2022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1) 股东大会：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股东人数2名，1名为个人股东，1名为机构股东。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使中小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地位。

(2) 董事会：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有5名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形成决议。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

(3) 监事会：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有3名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监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监事会成员能够认真、依法履行责任，能够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

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均严格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未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整体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 资产独立

公司是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办公场所、以及商标等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因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初至本报告之日，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主要资产权利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相关纠纷；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

(二) 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根据公司说明，公司总经理在公司投资的全资子公司担任总经理职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独立。

(三)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基本开户银行为广东南粤银行长沙八一路支行，账号为950201230900002144，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办理了代码为91430700698583593N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

(四) 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机构和适合自身业务特点及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五) 业务独立

股份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酒店管理；策划创意服务；住宿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服务；食

品零售（限常德市武陵区范围内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业务体系独立、完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源，不存在控制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企业；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持有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公司股权的情形。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采购或销售。

综上，公司资产完整，在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p>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完善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现代企业规范治理与经营管理的要求。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和运行。公司对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自我检查和评价，对于公司存在的缺陷，已组织管理层及业务人员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及公司内控制度进行了学习，切实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履行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信息披露义务。</p>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建立了《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了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制度，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

三、投资者保护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227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1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宁兰华	查生怀
	5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8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2277 号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米酒店”）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亚米酒店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亚米酒店，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亚米酒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亚米酒店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持续经营”所述，本公司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3,130,816.94 元和-9,547,488.63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15,065,219.93 元，净资产为 -6,321,300.25 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下降，若不能扭转收入及利润下滑的趋势，将面临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上述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亚米酒店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亚米酒店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亚米酒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亚米酒店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

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亚米酒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亚米酒店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亚米酒店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宁兰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查生怀

2023年4月21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4,074,960.24	535,035.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465,070.94	400,359.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408,346.79	3,148,914.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123,737.51	758,653.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103,002.77	159,903.1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69,072.83	156,513.07
流动资产合计		5,244,191.08	5,159,379.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2,497,789.05	2,194,985.70
在建工程	六、8	0.00	360,912.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0.00	12,403.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0	22,338,655.78	32,224,783.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6,588.11	5,603.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43,032.94	34,798,688.80
资产总计		30,087,224.02	39,958,068.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2	3,575,571.17	5,847,256.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3	2,268,637.77	2,565,642.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4	593,080.77	715,153.01
应交税费	六、15	80,725.81	85,267.18
其他应付款	六、16	16,074,390.48	12,691,192.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17	136,118.27	147,368.49
流动负债合计		22,728,524.27	22,051,880.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18	13,680,000.00	14,68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80,000.00	14,680,000.00
负债合计		36,408,524.27	36,731,880.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19	8,100,000.00	8,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0	534,467.86	534,467.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1	109,451.82	109,451.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2	-15,065,219.93	-5,517,731.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21,300.25	3,226,188.3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21,300.25	3,226,188.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087,224.02	39,958,068.50

法定代表人：刘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饶莉佳会计机构负责人：饶莉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2,601.44	404,279.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142,875.52	73,863.9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2,741.43	1,465,274.75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64,770.20	241,314.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645.02	32,393.7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871.00	91,632.27
流动资产合计		533,504.61	2,308,758.0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29,458,040.71	29,458,040.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8,270.92	252,740.20
在建工程		0.00	360,912.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0.00	12,403.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07,025.07	12,747,739.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8.69	97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045,685.39	42,832,808.17
资产总计		41,579,190.00	45,141,566.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94,188.42	1,447,436.3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8,585.83	440,209.23
应交税费		76,917.13	77,414.95
其他应付款		22,885,430.08	22,603,412.7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089,385.87	1,824,283.6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5,363.15	116,443.64

流动负债合计		25,609,870.48	26,509,200.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440,000.00	11,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40,000.00	11,000,000.00
负债合计		36,049,870.48	37,509,200.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8,100,000.00	8,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0,324.03	360,324.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451.82	109,451.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40,456.33	-937,410.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29,319.52	7,632,365.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579,190.00	45,141,566.1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4,494,013.15	18,599,896.37
其中：营业收入	六、23	14,494,013.15	18,599,896.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544,528.84	22,024,621.26
其中：营业成本	六、23	14,630,999.31	15,820,845.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4	19,115.62	16,641.10
销售费用	六、25	1,814,088.90	2,834,412.24
管理费用	六、26	2,451,199.27	2,836,327.3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27	629,125.74	516,395.20
其中：利息费用	六、27	601,539.40	467,688.87
利息收入	六、27	687.69	2,242.8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28	-3,939.68	6,973.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9	0.00	26,676.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54,455.37	-3,391,074.69
加：营业外收入	六、30	79,323.07	423,641.67
减：营业外支出	六、31	4,561,039.45	55,318.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36,171.75	-3,022,751.19
减：所得税费用	六、32	11,316.88	108,065.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47,488.63	-3,130,816.9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47,488.63	-3,130,816.9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47,488.63	-3,130,816.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47,488.63	-3,130,816.9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47,488.63	-3,130,816.9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2	-1.1787	-0.386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四、2	-1.1787	-0.3865

法定代表人：刘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饶莉佳会计机构负责人：饶莉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5,158,635.09	6,591,391.46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4,199,079.73	3,504,265.09
税金及附加		736.28	2,773.92
销售费用		838,060.84	1,032,457.52
管理费用		1,632,367.43	1,360,975.7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08,490.82	479,089.03
其中：利息费用		641,539.40	469,931.74
利息收入		687.51	1,218.5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			

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07.17	5,396.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5,607.18	217,226.70
加：营业外收入		21,184.27	35,898.34
减：营业外支出		0.00	1,2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04,422.91	251,925.04
减：所得税费用		-1,376.81	77,592.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3,046.10	174,332.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03,046.10	174,332.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03,046.10	174,332.3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16,812.79	21,588,277.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	12,958,207.10	11,091,38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75,019.89	32,679,658.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48,498.59	17,781,136.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62,611.00	5,146,649.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431.44	247,136.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	7,809,333.98	9,422,02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59,875.01	32,596,94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5,144.88	82,713.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26,676.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26,676.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4,296.04	10,768,131.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			

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4,296.04	10,768,131.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296.04	-10,741,455.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8,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8,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1,539.40	467,688.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1,539.40	967,68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1,539.40	7,532,311.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34	3,909,309.44	-3,126,430.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4	165,650.80	3,292,081.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4	4,074,960.24	165,650.80

法定代表人：刘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饶莉佳会计机构负责人：饶莉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16,643.13	3,803,947.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17,959.37	9,075,73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34,602.50	12,879,680.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4,824.76	7,516,709.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8,303.18	1,889,830.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08.76	46,918.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7,214.57	12,777,10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26,951.27	22,230,56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651.23	-9,350,886.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404.43	1,245,816.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404.43	1,245,81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04.43	-1,245,816.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8,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8,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0,000.00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1,539.40	467,688.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1,539.40	967,68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539.40	7,532,311.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707.40	-3,064,391.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94.04	3,099,285.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601.44	34,894.0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00,000.00				534,467.86				109,451.82		-5,517,731.30		3,226,18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00,000.00				534,467.86				109,451.82		-5,517,731.30		3,226,188.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47,488.63		-9,547,488.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47,488.63		-9,547,488.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100,000.00				534,467.86			109,451.82		-15,065,219.93		-6,321,300.25

项目	2021 年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其他 综合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未分配利润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股	收益		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00,000.00			534,467.86			109,451.82	-2,386,914.36		6,357,005.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00,000.00			534,467.86			109,451.82	-2,386,914.36		6,357,005.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30,816.94		-3,130,816.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30,816.94		-3,130,816.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100,000.00				534,467.86			109,451.82		-5,517,731.30		3,226,188.38

法定代表人：刘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饶莉佳会计机构负责人：饶莉佳

（八）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00,000.00				360,324.03				109,451.82		-937,410.23	7,632,365.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00,000.00				360,324.03				109,451.82		-937,410.23	7,632,365.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3,046.10	-2,103,046.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03,046.10	-2,103,046.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100,000.00				360,324.03				109,451.82		-3,040,456.33	5,529,319.52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00,000.00				360,324.03				109,451.82		-1,111,742.59	7,458,033.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00,000.00				360,324.03				109,451.82		-1,111,742.59	7,458,033.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4,332.36	174,332.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4,332.36	174,332.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100,000.00				360,324.03				109,451.82		-937,410.23	7,632,365.6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名称：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区文艺路街道五一大道 417 号 401；

营业期限：长期；

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捌佰壹拾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刘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00698583593N。

2、历史沿革

1、公司成立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6日，取得常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并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30700000022101，注册资本200万元。住所：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朗州路173号，法定代表人：刘源，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经营范围：酒店管理；开办宾馆、餐饮（限分支机构）；项目投资咨询服务；策划创意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源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10年01月05日，湖南里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湘里会[2010]验字第010号），对公司实收资本予以验证。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公司类型变更

2010年11月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公司股东决议如下：

公司由原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为800万元，同意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300万元入股本公司，此次增加注册资本为600万元，分别由股东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00万元、股东刘源增加注册资本300万元。授权委托罗艳办理此次变更登记。

2010年11月4日，股东刘源、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湖南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源	500.00	62.50
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	37.50
合计	800.00	100.00

2010年11月3日，湖南里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湘里会[2010]验字第578号），对公司实收资本予以验证。

2010年11月10日，常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此次变更并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有限公司第一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2年3月3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公司股东决议如下：（1）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酒店管理；项目投资咨询服务；策划创意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住宿（限分支机构经营）、预包装食品零食（限常德市武陵区范围内分支机构经营）；（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3）指定员工邵含芳办理工商登记事宜。

同日，法定代表人刘源签署了《湖南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次经营范围变更已按法律规定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4、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经营期限变更及第二次公司类型变更

2017年4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公司股东决议如下：（1）同意公司地址规范为：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丹阳街道北正街社区朗州路205号；（2）同意股东刘源将持有公司的股权注册资本500万元转让给股东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转让后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注册资本800万元；（3）同意有限公司经营期限变更为长期；（4）同意有限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5）同意修改公司章程；（6）委托员工郭娟办理工商登记事宜。

同日，股东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修订后的《湖南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同日，股东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湖南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免文件，继续任命刘源为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免去刘帅进监事职务，重新任命刘泉为监事。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00	100.00
合计	8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经营期限变更及公司类型变更事项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相应地

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5、2017年7月，增加资本公积金

2017年7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为了充足公司营运资金，同意股东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无偿向公司提供40万元。

此次股东要得实业向亚米酒店有限提供40万元营运资金系增加亚米酒店有限资本公积金40万元，未改变公司的股权结构。此次增加资本公积金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00	100.00
合计	800.00	100.00

6、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公司住所变更及第三次公司类型变更

2017年11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公司股东决议如下：（1）同意吸收刘源为公司新股东，公司注册资本从800万元增加至810万元，此次注册资本增加额为10万元其中刘源增资10万元；（2）同意公司住所变更为：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丹阳街道北正街社区朗州路205号二楼（原常德市朗州南路173号）；（3）企业类型变更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4）委托员工张俊办理工商变更事宜。

同日，股东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刘源签署了《湖南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00	98.77
刘源	10.00	1.23
合计	810.00	100.00

2017年10月26日，湖南新中元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湘新中元验字[2017]验字第001号），对公司实收资本予以验证。

本次增资、住所变更及公司类型变更事项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相应地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7、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7年11月22日，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湘）登记内名变核字[2017]3956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变更核准公司名称为“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5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17）第011489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7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8,460,324.03元。

2017年11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前述决议，有限公司以现有2名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以2017年10月

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8,460,324.03元按股东原持股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份810万股（每股面值1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折股后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810.00万元。

2017年11月5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就整体变更事项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

2017年11月20日，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科华评报字【2017】第197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7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873.01万元。

2017年11月21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中兴华验字（2017）第010147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7年10月31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净资产折股缴纳的注册资本810.00万元人民币，超过认缴的注册资本金人民币360,324.03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对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筹备情况、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与监事会设立与人员选举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并形成了会议决议。

2017年11月27日，股份公司取得了常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700698583593N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

股份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00	98.77	净资产出资
刘源	10.00	1.23	净资产出资
合计	810.00	100.00	-

2018年7月修改《公司章程》

2018年6月20日，亚米酒店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修改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44条和第81条。

2018年7月6日，常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常德）登记内备核字（2018）第1433号《备案准予登记通知书》，亚米酒店章程备案变更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准予登记。

2018年8月变更公司经营范围

2018年8月30日，亚米酒店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酒店管理；策划创意服务；住宿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餐饮服务；食品零售（限常德市武陵区范围内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并同意相应地修改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18年8月31日，常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常德）登记内备核字（2018）第1864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决定准予变更登记。

2019年9月变更公司经营范围

2019年9月11日,亚米酒店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酒店管理;经济连锁酒店;正餐服务;策划创意服务;食品销售;卷烟、雪茄烟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并同意相应地修改股份公司章程。

2019年9月17日,常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

2021年3月修改《公司章程》

2021年3月22日,亚米酒店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修改股份公司章程第5条。

2021年3月24日,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亚米酒店章程备案变更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准予登记。

3、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酒店管理;经济连锁酒店;正餐服务;策划创意服务;食品销售;卷烟、雪茄烟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为住宿服务。

5、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1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3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湖南星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湖南优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十二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本公司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3,130,816.94 元和-9,547,488.63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15,065,219.93 元,净资产为-6,321,300.25 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下降,若不能扭转收入及利润下滑的趋势,将面临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鉴于上述情况,本公司管理层已审慎考虑本公司日后的经营计划,以评估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随着疫情结束,目前公司酒店订单和出租率大幅度增加,虽尚未恢复到疫情爆发前的水平,但收入明显增加,现金流稳定,状况良好,2023 年 1 季度公司经营业绩明显改善。

通过上述措施,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四、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和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

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在报告期内，对于处置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且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前两段）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一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②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周转材料。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

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9、金融资产减值。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3）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10	5.00	9.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5	5.00	19.00
办公家具	直线法	10	5.00	9.5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无形资产及研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软件	直线法	10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

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

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收入

（1）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为酒店的经营业务，主要提供住宿及配套有限服务。公司提供的住宿及相关配套有限服务主要通过直营门店的连锁经营模式实现。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是直营门店的客房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是指公司直营门店售卖会员卡、小商品（以饮料、小食品等为主）所取得的收入。

公司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①客房收入：公司对外提供酒店客房服务的，在酒店客房服务已提供且取得收取服务费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的同时授予客户奖励积分的业务，在提供劳务的同时，将销售取得的货款或应收货款在本次劳务提供产生的收入与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之间进行分配，将取得的现金或应收货款扣除奖励积分公允价值的部分确认为收入、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合同负债。

客户兑换奖励积分时，公司将原计入合同负债的与所兑换积分相关的部分确认为收入，确认为收入的金额以被兑换用于换取奖励的积分数额占预期将兑换用于换取奖励积分的积分总数的比例为基础计算确定。

公司对会员卡充值业务的会计处理如下：①公司收到到会员充值金额时，借记“银行存款（实际收款金额）、销售费用（充值赠送金额）”，贷记“合同负债”。②会员以充值卡消费时，首先冲减充值赠送部分的金额，借记“销售费用（充值赠送金额的负值）”，贷记“合同负债（充值赠送金额的负值）”，然后按照扣除赠送金额后的金额确定商品收入，借记“合同负债（实际消费金额）”，贷记“主营业务收入”、“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和“合同负债（消费产生的积分对应的公允价值）”。

②售卖小商品等商品收入：公司以商品已经发出，且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收到货款或取得索取货款的凭据时，作为确认收入实现的时点。

③会员卡收入：公司在将会员卡转移至客户，客户取得会籍时一次性确认收入。公司会员卡充值消费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如会员卡用于购买公司客房服务，则其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与客房收入确认方法相一致，即“客房收入：公司对外提供酒店客房服务的，在酒店客房服务已提供且取得收取服务费的权利时确认收入。”。如会员卡用于购买公司所售小商品，则其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与售卖小商品收入确认方法相一致，即“公司以商品已经发出，且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收到货款或取得索取货款的凭据时，作为确认收入实现的时点。”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

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①本公司的母公司；
- ②本公司的子公司；
- ③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④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⑤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⑥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⑦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⑧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⑨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⑩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27、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解释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执行解释15号对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2、主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2 年度,“上期”指 2021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30,326.89	46,321.25
银行存款	4,044,633.35	488,714.71
合计	4,074,960.24	535,035.96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455,798.76
1至2年	35,624.58
小计	491,423.34
减：坏账准备	26,352.40
合计	465,070.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1,423.34	100.00	26,352.40	5.36	465,070.94
其中：账龄组合	491,423.34	100.00	26,352.40	5.36	465,070.94
合计	491,423.34	100.00	26,352.40	5.36	465,070.94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2,772.40	100.00	22,412.72	5.30	400,359.68
其中：账龄组合	422,772.40	100.00	22,412.72	5.30	400,359.68
合计	422,772.40	100.00	22,412.72	5.30	400,359.68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55,798.76	22,789.94	5.00
1至2年	35,624.58	3,562.46	10.00
合计	491,423.34	26,352.40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412.72	3,939.68			26,352.40
合计	22,412.72	3,939.68			26,352.4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账	236,381.53	48.10	11,819.08
常德市武陵区人民政府丹阳街道办事处	68,800.00	14.00	3,440.00
北京酷讯科技有限公司	58,744.61	11.95	2,937.23
常德市武陵区卫生健康局	40,033.00	8.15	2,001.65
携程计算机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2,518.45	4.58	1,125.92
合计	426,477.59	86.78	21,323.88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5,514.35	69.91	552,363.17	17.54
1-2年	98,269.00	24.07	2,596,551.07	82.46
2-3年	24,563.44	6.02		
合计	408,346.79	100.00	3,148,914.2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黄宝平	119,169.00	29.18	1年以内、1-2年	执行中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德供电分公司	69,248.74	16.96	1年以内	执行中
湖南悦希服饰有限公司	32,959.00	8.07	1年以内	执行中
湖南赢坤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32,500.00	7.96	1年以内	执行中
常德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24,777.45	6.07	1年以内	执行中
合计	278,654.19	68.24	——	——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3,737.51	758,653.65
合计	123,737.51	758,653.65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77,279.51
1至2年	40,308.00
2至3年	6,150.00
小计	123,737.51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23,737.5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用金	108,087.51	258,653.65
押金	15,650.00	500,000.00
小计	123,737.51	758,653.6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23,737.51	758,653.65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柳浩	押金	9,000.00	1年以内	7.27	
李小琴	备用金	8,000.00	1-2年	6.47	
刘蓉	备用金	6,000.00	1年以内	4.85	
侯丽君	备用金	6,000.00	1-2年	4.85	
李燕林	备用金	6,000.00	1-2年	4.85	
合计		35,000.00	——	28.29	

5、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5,080.43		45,080.43
周转材料	57,922.34		57,922.34
合计	103,002.77		103,002.77

(续)

存货种类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55,773.71		55,773.71
周转材料	104,129.39		104,129.39
合计	159,903.10		159,903.10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9,072.83	156,513.07
合计	69,072.83	156,513.07

7、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497,789.05	2,194,985.70
合计	2,497,789.05	2,194,985.70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2,082,651.41	69,900.00	2,011,254.33	1,750,301.12	5,914,106.86
本期增加金额	-	968,294.69	3,534.00	5,775.00	977,603.69
购置		968,294.69	3,534.00	5,775.00	977,603.69
在建工程转入					-
本期减少金额	140,000.00	-	763,710.44	839,900.00	1,743,610.44
处置或报废	140,000.00		763,710.44	839,900.00	1,743,610.44
2022年12月31日	1,942,651.41	1,038,194.69	1,251,077.89	916,176.12	5,148,100.11
二、累计折旧					
2021年12月31日	710,636.19	11,104.49	1,865,923.86	1,131,456.62	3,719,121.16
本期增加金额	193,824.54	44,536.61	64,434.89	122,913.93	425,709.97
计提	193,824.54	44,536.61	64,434.89	122,913.93	425,709.97
本期减少金额	99,632.26	-	854,987.81	539,900.00	1,494,520.07
处置或报废	99,632.26		854,987.81	539,900.00	1,494,520.07
2022年12月31日	804,828.47	55,641.10	1,075,370.94	714,470.55	2,650,311.06
三、减值准备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2022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合计					
2022年12月31日	1,137,822.94	982,553.59	175,706.95	201,705.57	2,497,789.05
2021年12月31日	1,372,015.22	58,795.51	145,330.47	618,844.50	2,194,985.70

8、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饰修缮				360,912.76		360,912.76
合计				360,912.76		360,912.76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年12月31日	132,400.00	132,4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2022年12月31日	132,400.00	132,400.00
二、累计摊销		
1.2021年12月31日	119,996.67	119,996.67
2.本期增加金额	12,403.33	12,403.33
(1)计提	12,403.33	12,403.3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2022年12月31日	132,400.00	132,400.00
三、减值准备		
1.2021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2022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2年12月31日		
2.2021年12月31日	12,403.33	12,403.33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饰维修费	32,224,783.83	1,747,252.20	7,693,986.48	3,939,393.77	22,338,655.78	
合计	32,224,783.83	1,747,252.20	7,693,986.48	3,939,393.77	22,338,655.78	

注：湖南亚米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外运湖南有限公司双方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签订和解协议，租赁合同终止，其他减少为亚米酒店结转前期装修费。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352.40	6,588.11	22,412.72	5,603.18
合计	26,352.40	6,588.11	22,412.72	5,603.18

1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和工程款	3,575,571.17	5,847,256.06
合计	3,575,571.17	5,847,256.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3、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会员充值	2,404,756.04	2,713,011.10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136,118.27	147,368.49
合计	2,268,637.77	2,565,642.61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715,153.01	3,618,272.63	3,740,344.87	593,080.7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22,266.13	222,266.13	-
合计	715,153.01	3,840,538.76	3,962,611.00	593,080.77

(2) 短期薪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5,153.01	3,432,167.90	3,554,240.14	593,080.77
(2) 职工福利费		74,619.00	74,619.00	
(3) 社会保险费		111,485.73	111,485.73	
其中：①医疗保险费		100,141.78	100,141.78	
②工伤保险费		8,387.59	8,387.59	
③生育保险费		2,956.36	2,956.36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715,153.01	3,618,272.63	3,740,344.87	593,080.77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12,097.44	212,097.44	-
失业保险费	-	10,168.69	10,168.69	-
合计	-	222,266.13	222,266.13	-

15、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630.75	8,195.15
城建税	2,378.44	502.01
教育费附加	982.07	195.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91.03	130.60
企业所得税	76,243.52	76,243.52
合计	80,725.81	85,267.18

16、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16,074,390.48	12,691,192.77
合计	16,074,390.48	12,691,192.77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16,074,390.48	12,691,192.77
合计	16,074,390.48	12,691,192.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7、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增值税销项税	136,118.27	147,368.49
合计	136,118.27	147,368.49

18、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担保+抵押担保借款	13,680,000.00	14,680,000.00
合计	13,680,000.00	14,680,000.00

注：（1）2020年3月17日，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签订了编号032020202011000486000号的固定资产抵押长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叁佰万元整，原贷款期限为：2020年3月17日至2023年3月25日止，展期期限自2023年3月14日起至2024年3月25日止，约定合同利率（月利率）5%，截至2022年12月31日，剩余借款本金贰佰万元整。

该借款合同对应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DB03200120200316001553，保证人刘源，保证担保期间2020年3月17日起至2023年3月25日，保证担保金额叁佰万元整。

（2）公司及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湖南星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北京多彩维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签订了《项目份额收益权转让协议》。公司控股股东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刘源及其配偶邵含芳为其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金额为368万元。2022年转出44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剩余叁佰贰拾肆万元整。

（3）2021年4月25日公司与广东南粤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南粤2021长沙11-借字第05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捌佰伍拾万元整，贷款期限为：2021年4月26日至2024年4月26日止，约定合同利率（年利率5.5%），该项借款于2022年提前偿还本金陆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剩余借款本金捌佰肆拾肆万元整。

该借款合同对应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南粤2021年长沙八一最高抵字第05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设置抵押金额人民币850.00万元，由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马王堆渔场村恒达花园2栋201、301等5套房产做抵押，房产权证：长房权证芙蓉字第711182037号。

该借款合同对应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①南粤2021年长沙八一最高保字第05-1号，保证人为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保证担保期间2021年4月26日起至2024年4月26日，保证担保金额捌佰伍拾万元整。

②南粤2021年长沙八一最高保字第05-2号，保证人为常德市新的房地产有限公司，保证担保期间2021年4月26日起至2024年4月26日，保证担保金额捌佰伍拾万元整。

③南粤2021年长沙八一最高保字第05-3号，保证人为刘源、邵含芳，保证担保期间2021年4月26日起至2024年4月26日，保证担保金额捌佰伍拾万元整。

该借款合同对应最高额融资合同编号：南粤2021长沙八一最高融字第05号，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最高限额贰仟万整，敞口授信额度最高限额为捌佰伍拾万。

19、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100,000.00						8,100,000.00

20、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534,467.86			534,467.86
合计	534,467.86			534,467.86

21、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9,451.82			109,451.82
合计	109,451.82			109,451.82

22、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提取或分 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517,731.30	-2,386,914.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517,731.30	-2,386,914.36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47,488.63	-3,130,816.9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加: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065,219.93	-5,517,731.30	
其中: 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2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类情况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335,299.27	14,516,968.04	18,360,155.87	15,670,376.77
其他业务	158,713.88	114,031.27	239,740.50	150,468.58
合计	14,494,013.15	14,630,999.31	18,599,896.37	15,820,845.35

(2) 主营业务收入（分类别）

收入类别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客房收入	14,335,299.27	14,516,968.04	18,360,155.87	15,670,376.77
合计	14,335,299.27	14,516,968.04	18,360,155.87	15,670,376.77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区域）

收入地区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常德市	7,684,516.72	6,267,451.25	9,896,400.29	6,500,610.20
长沙市	6,650,782.55	8,249,516.79	8,463,755.58	9,169,766.57
合计	14,335,299.27	14,516,968.04	18,360,155.87	15,670,376.77

24、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城市建设维护税	11,451.80	9,608.32
教育费附加	5,109.14	4,095.76
地方教育附加	2,554.68	2,730.47
水利建设基金		206.55
合计	19,115.62	16,641.10

说明：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5、销售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推广费	1,734,119.65	2,600,753.25
电话宽带费	53,316.59	101,297.49
业务招待费	8,033.00	87,198.00
其他	18,619.66	45,163.50
合计	1,814,088.90	2,834,412.24

26、管理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606,160.72	1,344,292.05
办公费	1,030,638.33	1,119,885.26
差旅费	29,396.00	5,307.74
业务招待费	92,428.10	119,225.44
维修费	415,019.87	
折旧及摊销	277,556.25	247,616.88
合计	2,451,199.27	2,836,327.37

27、财务费用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601,539.40	467,688.87
减：利息收入	687.69	2,242.83
手续费及其他	28,274.03	50,949.16
合计	629,125.74	516,395.20

28、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坏账损失	-3,939.68	6,973.69
合 计	-3,939.68	6,973.69

29、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6,676.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6,676.51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合 计		26,676.51

30、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3,500.00		13,500.0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5,823.07	423,641.67	65,823.07
合计	79,323.07	423,641.67	79,323.07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税收减免	58,138.80	415,293.33	与收益相关
稳岗和培训补贴	7,684.27		与收益相关
统计局补贴		8,348.34	与收益相关

31、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299.00	7,603.56	299.00
罚没支出	6,600.00	17,200.00	6,600.00
赔偿损失	4,541,883.10		4,541,883.10
其他	12,257.35		12,257.35
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30,514.61	
合 计	4,561,039.45	55,318.17	4,561,039.45

注：甲方（中国外运湖南有限公司）和乙方（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双方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经两审法院审理，长沙市芙蓉区人民法院作出(2021)湘0102 民初4480号民事判决书、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湘 01 民终 10862号民事判决书，判令双方解除房屋租赁合同、乙方应腾出并返还该房屋给甲方，并且承担相应的房屋占用费及违约金

任。同时二审判决认为，乙方对房屋进行装修添附，提升了房屋价值，双方可按照租赁合同约定协商处理。2022年4月21日，甲方和乙方签署和解协议：

(1) 甲方确认，乙方已于 2022年1月 24 日从本案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613号房屋(整体房屋及前坪，下称“该房分租的房层和租赁合同屋”)撤出，乙方转租、分租的房屋租赁合同已经解除收回。

(2) 乙方自愿放弃留存在该房屋内外的一切设施、设备及添附装修(包括但不限于中央空调、电梯、消防设施设备等)的所有权，所有这些设施设备全部折抵甲方房屋占用费、门面分租押金、租金、违约金、诉讼费用及执行费用等所有应付甲方款项。

(3) 乙方向甲方缴纳的租赁保证金 50 万元，甲方不再退还，乙方不再向甲方支付任何费用。

根据上述协议，乙方损失金额合计4,541,883.10元。

3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2,301.81	106,322.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984.93	1,743.43
合计	11,316.88	108,065.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9,547,488.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86,872.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301.8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345.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75,542.12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1,316.88

3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往来款	12,949,835.14	11,080,789.97
利息收入	687.69	2,242.83
政府补助	7,684.27	8,348.34
合计	12,958,207.10	11,091,381.1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往来款	6,404,111.86	7,275,172.43
期间费用	1,357,791.74	2,071,098.36
赔偿及罚款	19,156.35	24,803.56
手续费	28,274.03	50,949.16
合计	7,809,333.98	9,422,023.51

3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47,488.63	-3,130,816.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39.68	-6,973.69
固定资产折旧	425,709.97	752,513.50
无形资产摊销	12,403.33	13,24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693,986.48	6,885,497.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676.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9,090.3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1,539.40	467,688.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4.93	1,743.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900.33	-9,660.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9,826.91	3,949,236.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60,221.97	-8,813,078.9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5,144.88	82,713.1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74,960.24	165,650.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5,650.80	3,292,081.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09,309.44	-3,126,430.9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4,074,960.24	165,650.80
其中：库存现金	30,326.89	46,321.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44,633.35	119,329.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4,960.24	165,650.8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 货币资金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调节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货币资金	4,074,960.24	535,035.96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369,385.16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4,960.24	165,650.80

3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无。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芙蓉区	住宿服务	100.00		设立取得
湖南星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芙蓉区	住宿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取得
湖南优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常德市	常德市武陵区	住宿服务	100.00		设立取得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零售业	2,000.00	2,000.00	98.77%	98.77 %

截至本附注批准报出之日，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8,000,000股的股份，占公司股份的98.77%，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刘源直接持有公司100,000股的股份，占公司股份的1.23%，刘源持有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70.00%的股份，故刘源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70.37%的股份；同时，刘源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刘源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刘源	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饶莉佳	董事、财务负责人
潘淑娥	董事、副总经理
刘立兵	董事
李知颖	董事、董事会秘书
李育昭	监事会主席
刘蓉	监事
何海霞	监事
常德市新的房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市星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市星栈栖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湖南栖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湖南友住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市微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年	2021年
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优米店）	400,000.00	400,000.00
常德市新的房地产有限公司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体育中心店）	100,000.00	100,000.00
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房产（德政园店）	500,000.00	500,000.00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常德市新的房地产有限公司、刘源、邵含芳提供保证、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抵押借款	8,500,000.00	2021年4月26日	2024年4月26日	正在履行
刘源、常德市新的房地产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0年3月17日	2023年3月25日	正在履行

(3) 应收关联方款项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4)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常德市新的房地产有限公司		2,507,903.26
其他应付款	常德市要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501,202.68	5,709,802.58
其他应付款	湖南栖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964,134.00
合计	--	15,501,202.68	9,181,839.84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投资设立了湖南友住君尚酒店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长沙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公司持股比例 30.00%，认缴出资金额为 1,500,000.00 元，由本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16,645.68
1 至 2 年	35,624.58
小计	152,270.26
减：坏账准备	9,394.74
合计	142,875.52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270.26	100.00	9,394.74	6.17	142,875.52
其中：账龄组合	152,270.26	100.00	9,394.74	6.17	142,875.52
合计	152,270.26	100.00	9,394.74	6.17	142,875.52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751.47	100.00	3,887.57	5.00	73,863.90
其中：账龄组合	77,751.47	100.00	3,887.57	5.00	73,863.90
合计	77,751.47	100.00	3,887.57	5.00	73,863.90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16,645.68	5,832.28	5.00
1至2年	35,624.58	3,562.46	10.00
合计	152,270.26	9,394.74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87.57	5,507.17			9,394.74
合计	3,887.57	5,507.17			9,394.7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三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常德市武陵区人民政府丹阳街道办事处	68,800.00	45.18	3,440.00
常德市武陵区卫生健康局	40,033.00	26.29	2,001.65
客账	35,624.58	23.40	1,781.23
合计	144,457.58	94.87	7,222.88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64,770.20	241,314.14
合计	64,770.20	241,314.14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44,620.20
1至2年	20,000.00
2至3年	150.00
小计	64,770.2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64,770.2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用金	64,620.20	220,000.00
押金	150.00	21,314.14
小计	64,770.20	241,314.14
减：坏账准备		
合计	64,770.20	241,314.14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三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李小琴	备用金	8,000.00	1至2年	12.35	
刘蓉	备用金	6,000.00	1年以内	9.26	
侯丽君	备用金	6,000.00	1至2年	9.26	
合计		20,000.00	—	30.87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458,040.71		29,458,040.71	29,458,040.71		29,458,040.71
合计	29,458,040.71		29,458,040.71	29,458,040.71		29,458,040.71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长沙亚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600,000.00			13,600,000.00		
湖南星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813,139.31			11,813,139.31		
湖南优米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44,901.40			4,044,901.40		
合计	29,458,040.71			29,458,040.7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类情况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81,056.39	4,173,823.20	6,462,795.60	3,465,654.92
其他业务	77,578.70	25,256.53	128,595.86	38,610.17
合计	5,158,635.09	4,199,079.73	6,591,391.46	3,504,265.09

(2) 主营业务收入（分类别）

产品或类别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客房收入	5,081,056.39	4,173,823.20	6,462,795.60	3,465,654.92
合计	5,081,056.39	4,173,823.20	6,462,795.60	3,465,654.92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区域）

收入地区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常德市	5,081,056.39	4,173,823.20	6,462,795.60	3,465,654.92
合计	5,081,056.39	4,173,823.20	6,462,795.60	3,465,654.92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2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823.07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47,539.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481,716.3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481,716.3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合计	-4,481,716.38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22 年度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2022 年度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1.1787	-1.17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0.6254	-0.6254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湖南亚米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